

证券代码：002287

证券简称：奇正藏药

公告编号：2021-018

债券代码：128133

债券简称：奇正转债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1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佛阁藏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佛阁”）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理财产品、存款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滚动使用。详见2021年1月1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2021年3月11日，甘肃佛阁运用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购买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收益凭证博盈系列中证500小雪球定制第186号产品，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现金管理产品的主要情况

1、产品全称：海通证券收益凭证博盈系列中证500小雪球定制第186号（以下简称“该产品”、“本期收益凭证”）

2、产品代码：SPK345

3、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4、产品类型：本金保障型

5、产品存续期：即产品起息日至到期日

6、产品募集期：2021年03月11日的交易时间（9：30—11：30、13：00—16：00）

7、产品起息日：2021年03月12日，若产品起息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

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若本期收益凭证募集期限提前终止或延长，实际产品起息日以海通证券另行公告为准。

8、到期日：2021年09月08日，若产品到期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若本期收益凭证募集期限提前终止或延长，实际到期日以海通证券另行公告为准。

9、期初观察日：2021年03月12日，若期初观察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若本期收益凭证募集期限提前终止或延长，实际期初观察日以海通证券另行公告为准。

10、观察日：期初观察日（含）至到期日（含）的全部交易日

11、产品发行规模上限：0.3亿元，产品募集期内，实际募集资金规模达到或接近计划发行规模上限的，产品发行人有权提前结束销售。

12、产品人数上限：200人，产品募集期或正常存续期内，产品持有人数达到或接近上限的，产品发行人有权提前结束销售或暂停产品交易转让。

13、认购起点：300000份，以1份为单位递增，每份面值100元，认购价格为100元。

14、产品募集资金用途：该产品募集的资金主要用于补充产品发行人的运营资金。

15、认购费率：0%；交易费率：0%。

16、申购/赎回：产品存续期内不开放申购、赎回。

17、税款：产品收益的应纳税款部分由公司自行缴纳，产品发行人不进行代扣代缴，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18、挂钩标的：中证500指数（证券代码：“000905”）

19、收盘价格：挂钩标的收盘价格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http://www.csindex.com.cn>）公布的中证500指数收盘价为准；中证500指数的证券代码为“000905”。

20、期初价格：挂钩标的在期初观察日的收盘价格。

21、收益表现水平：在收益凭证存续期间内的任意一个观察日，挂钩标的在该观察日的收益表现水平=挂钩标的在该观察日的收盘价格÷挂钩标的期初价格。

22、敲出观察日：敲出观察日【1】2021年04月12日；敲出观察日【2】2021年05月12日；敲出观察日【3】2021年06月15日；敲出观察日【4】2021年07月12日；敲出观察日【5】2021年08月12日。若产品敲出观察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若本期收益凭证募集期限提前终止或延长，实际敲出观察日以海通证券另行公告为准。

23、敲出观察日敲出水平：100%

24、到期日敲出水平：100%

25、行权水平：100%

26、票面利率（年化）：5.3%

27、提前终止日：本期收益凭证产品首次发生提前终止事件当日为提前终止日，本期收益凭证在该日提前终止。若提前终止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28、提前终止份额价值：若发生提前终止事件，则本期收益凭证产品的提前终止份额价值=面值×（1+票面利率×期初观察日（含）到提前终止日（不含）之间的自然日天数÷365），计算结果按舍位法截断至小数点后六位，具体以海通证券确定数值为准。

29、提前终止兑付金额：若本期收益凭证发生提前终止事件，公司于对应的提前终止日应获得的提前终止兑付金额=投资者持有的收益凭证份额×提前终止份额价值，四舍五入精确至0.01元，具体以海通证券确定数值为准。

30、到期终止份额价值：若本期收益凭证产品存续至到期日：若到期日挂钩标的收益表现水平大于或等于到期日敲出水平，则到期终止份额价值=面值×（1+票面利率×期初观察日（含）到到期日（不含）之间的自然日天数÷365）；若到期日挂钩标的收益表现水平小于到期日敲出水平，则到期终止份额价值=面值×（1+0.1%×期初观察日（含）到到期日（不含）之间的自然日天数÷365）；到期终止份额价值计算结果按舍位法截断至小数点后六位，具体以海通证券确定数值为准。

31、到期终止兑付金额：若本期收益凭证产品存续至到期日，公司应获得的到期终止兑付金额=到期终止份额价值×投资者持有的收益凭证份额，四舍五入精确至0.01元，具体以海通证券确定数值为准。

32、终止金额兑付日：若本期收益凭证发生提前终止事件，海通证券于本期收益凭证提前终止日后5个交易日内将提前终止兑付金额划转至公司账户，若提前终止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若本期收益凭证存续至到期日，海通证券于本期收益凭证到期日后5个交易日内将到期终止兑付金额划转至甲方账户，若到期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33、认购产品金额：甘肃佛阁3,000万元

34、资金来源：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35、关联关系说明：公司子公司与海通证券无关联关系

二、现金管理产品风险

1、收益凭证产品的相关风险

(1) 市场风险。挂钩的特定标的包括但不限于股权、债权、信用、基金、利率、汇率、指数、期货及基础商品，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当挂钩的特定标的向对投资者不利方向变动时，可能导致公司的收益凭证利息发生相应变化。

(2) 流动性风险。在收益凭证产品到期前，公司只能在产品合同约定的交易时间内通过海通证券柜台交易市场进行转让，交易可能不活跃，导致公司的转让需求可能无法满足；或者本系列收益凭证产品未设回购或交易转让条款，导致公司在收益凭证产品到期前无法变现。

2、与发行人有关的风险

(1) 流动性风险。根据证监会和证券业协会对证券公司风险管理的相关要求，海通证券目前具备充足的流动资金，可以满足日常运营及偿付到期债务的需求。但如出现流动性短缺、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的情况，在收益凭证产品到期时可能无法及时、全额支付，导致公司的本金及收益发生损失。

(2) 信用风险。收益凭证产品以海通证券的信用发行。在收益凭证存续期间，海通证券可能发生解散、破产、无力清偿到期债务、资产被查封、冻结或强制执行等情形，将按照《破产法》规定的破产清算程序，在依法处置海通证券财产后，按照一般债权人顺序对公司进行补偿，因此，在最不利情况下，公司的收益凭证产品本金及收益可能无法按照产品合同约定偿付。

(3) 操作风险。由于海通证券内部管理流程缺陷、人员操作失误等事件，可能导致收益凭证认购、交易失败、资金划拨失败等，从而导致公司的本金及收

益发生损失。

(4) 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海通证券信息技术系统存在因不可抗力、软硬件故障、通讯系统中断、第三方服务不到位等原因无法正常运行的可能，从而可能影响海通证券业务顺利开展；随着新业务的推出和海通证券业务规模的扩张，对信息技术系统的要求日益增强，海通证券近年虽然在信息系统开发和技术创新方面保持行业领先地位，但仍可能存在因信息技术系统更新升级不及时对业务开展产生制约的风险。

3、政策法律风险

因国家宏观政策、金融政策、地方政府政策发生变化，或者现有法律缺位无法解决相关法律问题、个别地区执法环境不完善等，可能对海通证券产生不确定性影响，进而对海通证券正常的经营活动及收益凭证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4、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

自然灾害、社会动乱、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或监管部门暂停或停止柜台交易等意外事件的出现，可能对收益凭证产品的成立、投资运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等产生影响，导致收益凭证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发生损失。对于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任何损失，公司须自行承担，海通证券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5、信息传递风险

公司可通过海通证券指定网站（www.htsec.com）及时了解收益凭证产品的相关信息和公告，并充分理解柜台交易规则及相关配套制度。如公司未及时查询，或对交易规则和配套制度的理解不够准确，导致投资决策失误，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公司自行承担。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得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中对于募集资金的相关要求。

2、财务部实时关注现金管理投向及收益率情况，月度对收益进行分析，提交报告，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应及时通报部门负责人和审计监察部及总

裁，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3、现金管理的申请人、审批人、操作人相互独立，并由审计监察部负责全程监督。

4、公司审计监察部为现金管理业务的监督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业务进行事前、事中、事后审计。审计监察部如发现合作交易方不遵守合同的约定或理财收益达不到既定水平或其他不利因素的，提请总裁及时中止现金管理或到期不再续期。

5、独立董事有权对现金管理产品情况进行检查，并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6、公司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和确保募投项目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现金管理，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期限	是否到期	备注
1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1号(GISBGT)	保本型固定收益凭证	3.7% (年化)	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15,000	2021年2月5日-2022年1月27日	否	详见2021年2月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2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1号(GISBIT)	保本型固定收益凭证	3.65% (年化)	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2021年2月5日-2021年11月4日	否	
3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安享533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	3.7% (年化)	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2021年2月9日-2022	否	详见2021年2月1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金		年1月 24日		上的《关于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回报系列814期收益凭证（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在任一观察日，若挂钩标的收盘价格大于或等于期初价格×110.00%（即敲出价格），则凭证约定收益率=4.50%；否则，凭证约定收益率=Max（0，期末价格÷期初价格 - 100.00%）×260.00%+0.10%	子公 司闲 置募 集资 金	2,000	2021 年2月 8日 -2021 年8月 18日	否	
5	海通证券收益凭证博盈系列中证500小雪球定制第167号	本金保障型	6.3%（年化）	子公 司闲 置募 集资 金	2,000	2021 年2月 10日 -2021 年8月 11日	否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海通证券收益凭证博盈系列中证500小雪球定制第186号产品说明书、风险揭示书、合同、对账单。

特此公告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三日